100003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聚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6509)

240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A400240

第1聯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38號
儒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股東 台啟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書件事項之目的，在本書件事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就資料之保存所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項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閱、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
1.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www.stockvote.com.tw)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股東欲出席股東會現場，請自備口罩並全程佩戴，且配合量測體溫及遵守本公司防疫政策。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3.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另行公告。

紀念品查詢

開 會 通 知 書

一、茲訂於民國110年6月22日上午9時整假本公司B1F會議室(高雄市大寮區潮寮里華東路28號)舉行本公司110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109年度營業報告。2.109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3.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薪資報酬報告。5.盈餘發放現金報告。6.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對外背書保證作業情形。7.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情形。(二)承認事項：1.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109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臨時動議。

二、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1元。

三、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第2聯

※四、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0年5月21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五、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0年5月23日起至110年6月19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六、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七、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聚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3聯：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於此聯簽章後親至股東會會場辦理出席

110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10年6月2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聚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110 聚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時間：110年6月22日上午9時整
地點：本公司B1F會議室
(高雄市大寮區潮寮里華東路28號)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出席簽到卡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兌換紀念品簽章處

至徵求場所或本公司委任之股代受託代理人場所辦理委託出席領取紀念品者，請於背面委託書簽名或蓋章。

240 聚和

聚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10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10年6月22日

徵求人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 電話：(02)6636-5566 2.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代表號：(02)2388-8750】 主要徵求場所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B1	(02)2388-8750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148號Toffee服飾(松江路口,路易莎旁)	(02)2542-9368
	台北市大安區延吉街116號(服飾店)	(02)8771-3691
	台北市萬華區大理街22號(捷運龍山寺站3號出口對面)	(02)2336-3999
	台北市南港區八德路四段909號1樓(貓狗柑仔店)	0975-756-871
	新北市板橋區自由路3號(原柯達斜對面)	(02)2250-0199
	新北市三峽區文化路59號1樓	0986-631-558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一段118號(弘爺漢堡店)稅捐處正對面	(02)2982-4289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225巷23弄12號(台北富邦銀行隔壁巷)	(02)2992-4784
	桃園市中壢區民權路214號(萬利市場對面7-11巷口進入)	(03)494-9706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199號(青溪國中對面)	(03)331-8844
	新竹市東區西大路97巷8號(牛肉麵巷內)	(03)526-8892
	台中市北區英才路184號1樓(大麵羹斜對面)	(04)2203-9343
	台中市大雅區民生路一段133巷19號(國泰世華銀巷子進入)	(04)2560-3566
	彰化縣伸港鄉中興路一段301號(國品電信企業)	(04)799-1777
	嘉義市西區忠義街123號(近中山路口第三家)	(05)222-2705
	台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45巷5號(東門圓環阿明清粥旁)	(06)214-1371
	高雄市三民區重慶街46號(後火車站中國信託後方)	(07)311-8641
	高雄市鳳山區三誠路13號(近五甲廟、福誠高中)	(07)823-0388
	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765號(國民餐廳對面)	0986-803-018
	【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

股東服務通知

一、股東會紀念品-N次貼禮盒。

二、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壹仟股(含)以上】自110年5月24日起至6月15日止**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股東辦理股東會委託書及領取紀念品事宜，請依各徵求場所之營業時間內前往洽辦，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恕不郵寄及補發。徵求場所自110年5月21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6509查詢。

三、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將不予發放紀念品【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採電子投票之股東除外】。

(1)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2)採電子投票之股東，紀念品領取方式：A.對象：限已於110年5月23日至6月19日完成電子投票之股東。B.攜帶文件：股東會出席通知書或身分證明文件。C.領取期間及地點：自110年6月23日起至6月25日止(每日9:00至17:00)至本公司(高雄市大寮區潮寮里華東路28號)領取，恕不郵寄及補發。

第1聯

※貴股東如新增或變更匯款帳號時，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第2聯

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戶名		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		戶號		240
說明事項	一、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利款中扣除。 二、未採用匯款者，本行將以掛號郵寄支票方式給付(郵資及作業處理費合計31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原登記匯款帳號				聚和
		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帳號	

委託書填表須知

一、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二、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三、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四、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五、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六、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股務代理人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股務代理人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3聯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0年6月2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聚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檢舉所檢舉電話：(〇二)二五四七三七三三。

三、算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十萬元，結算所保集

委託人(股東)		編號	240 聚和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